

证券代码：873001

证券简称：纬达光电

公告编号：2023-029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8 日 15: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4月17日15:00—2023年4月18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001	纬达光电	2023年4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公司聘请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指定律师。

（七）会议地点

纬达光电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22) 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3-023)。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结合公司报表数据, 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度工作开展的情况, 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 2022 年度工作开展的情况, 编制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3-025)。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2 年度工作开展的情况, 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六）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偏光膜三期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公司董事会申请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3)。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审字[2023]22012450019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4,296,415.85 元。

在满足公司 2023 年日常经营及偏光膜三期项目所需求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制定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53,656,204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731,240.80 元。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6)。

(八) 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 (1) 投保人：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 被投保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 (3) 赔偿限额：每次赔偿请求及累计赔偿限额 3,000 万元/年；
- (4) 保费支付：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年(最终根据保险公司报价及协商确定)；

(5) 保险期限：12 个月（可续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法规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的事宜。

(九)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续期及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2023 年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续期及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股东出席会议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非法人企业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非法人企业股东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18 日 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 9 号之 1 座、3 座、4 座）联系人：赵刚涛 电话：0757-87320000-8830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